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432,134.78	20,759,952.76	36.96
利润总额	-71,363,699.43	-57,419,301.42	-2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588,160.01	-58,352,536.93	-2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535,048.47	-60,812,702.14	-1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0,296.75	-52,388,091.89	-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81	-0.3739	-25.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81	-0.3739	-25.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2.72	减少1.3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60,582,880.88	53,070,032.02	14.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3.08	255.64	减少42.5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63,334,962.89	2,019,832,798.27	-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58,316,707.80	1,830,904,867.81	-3.96

注:公司于2025年6月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10股转增4.9股,合计转增51,326,483股。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司已在计算每股收益指标时对本期以及上年同期财务指标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股数重新计算。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80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92.7	主要系违约赔偿金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96.2	
合计	-53,111.5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6.96	公司本期收入同比提升36.96%,主要系受最终客户采购计划的影响,报告期内订单交付增多;公司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持续完善研发团队,吸纳技术人才,夯实技术竞争力,研发人员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多,导致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4.16%,同时公司本期计提了适当的资产减值损失综合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56	
利润总额	-2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0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建德	境内自然人	59,769,474	38.10	0	0	冻结	6,636,802
梁宏建	境内自然人	28,636,291	18.25	0	0	无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2,994,838	1.91	0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1,447,901	0.92	0	0	无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其他	1,299,803	0.83	0	0	无	0
张力	境内自然人	1,106,031	0.71	0	0	无	0
陈晓通	境内自然人	472,722	0.30	0	0	无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5,748	0.29	0	0	无	0
黄也	境内自然人	428,205	0.27	0	0	无	0
朱国莲	境内自然人	402,778	0.26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建德	59,769,474	人民币普通股	59,769,474
梁宏建	28,636,291	人民币普通股	28,636,291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2,994,838	人民币普通股	2,994,838
UBS AG	1,447,901	人民币普通股	1,447,901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1,299,803	人民币普通股	1,299,803
张力	1,106,031	人民币普通股	1,106,031
陈晓通	472,722	人民币普通股	472,72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5,748	人民币普通股	455,748
黄也	428,205	人民币普通股	428,205
朱国莲	402,778	人民币普通股	402,7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为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股东刘建德先生被冻结的公司股份数量为6,636,802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11.10%,占公司总股本的4.23%。本次冻结主要系其个人民事诉讼纠纷,对方提起诉中保全所致。上述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目前,刘建德先生正积极推进股份解除冻结事项。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部分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4,364,360.54	251,804,224.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987,084.25	13,412,940.99
应收账款	546,918,270.01	582,554,403.81
应收款项融资	1,154,019.42	281,279.20
预付款项	38,347,633.60	18,043,565.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09,909.26	6,020,337.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669,855.07	270,199,529.4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81,619.28	381,619.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488,243.76	675,638,041.16
流动资产合计	1,746,120,995.19	1,818,335,941.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001,259.28	41,179,507.99
在建工程	47,974,590.60	24,151,535.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503,224.96	36,951,106.82
无形资产	23,333,211.53	25,699,660.9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5,122.49	55,122.49
长期待摊费用	28,526,933.97	29,380,02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80,225.87	43,422,41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9,399.00	657,48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213,967.70	201,496,856.44
资产总计	1,963,334,962.89	2,019,832,798.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64,459.42	7,127,86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	
应付账款	48,288,052.24	73,990,919.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746,121.92	12,316,220.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00,667.43	20,823,512.94
应交税费	2,171,954.92	4,189,319.2
其他应付款	18,555,378.70	17,452,029.92
其中:应付利息	90,734.3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62,888.09	10,195,886.53
其他流动负债	9,544,991.47	12,255,336.48
流动负债合计	162,634,514.19	158,351,089.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914,837.43	28,278,810.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83,821.38	4,395,174.5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1,038.13	393,564.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539,696.94	33,067,549.69
负债合计	208,174,211.13	191,418,638.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6,874,408.00	156,874,4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0,571,212.33	2,090,571,212.33
减:库存股	78,002,966.96	78,002,966.9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767,116.00	37,767,11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8,893,061.57	-376,304,90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8,316,707.80	1,830,904,867.81
少数股东权益	-3,155,956.04	-2,490,708.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5,160,751.76	1,828,414,15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63,334,962.89	2,019,832,798.27

公司负责人:刘宗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彦维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432,134.78	20,759,952.76
其中:营业收入	28,432,134.78	20,759,952.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3,301,470.51	88,643,666.81
其中:营业成本	21,250,234.79	15,606,318.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2,621.56	71,557.08
销售费用	6,928,391.33	5,600,017.79
管理费用	15,970,486.24	18,083,113.49
研发费用	60,582,880.88	53,070,032.02
财务费用	-1,603,144.29	-3,787,372.08
其中:利息费用	290,318.93	417,319.41
利息收入	2,060,785.51	4,372,574.55
加:其他收益	847,507.55	1,634,529.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96,738.52	8,785,538.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80,102.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800.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374,992.13	-57,463,645.97
加:营业外收入	17,850.00	60,002.23
减:营业外支出	6,557.30	15,657.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363,699.43	-57,419,301.42
减:所得税费用	1,889,708.31	3,038,563.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53,407.74	-60,457,864.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53,407.74	-60,457,864.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588,160.01	-58,352,536.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247.73	-2,105,327.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253,407.74	-60,457,864.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588,160.01	-58,352,536.9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5,247.73	-2,105,327.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81	-0.37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81	-0.37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刘宗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彦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601,825.16	73,416,006.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473.91	61,71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2,741.58	18,371,74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36,040.65	91,849,47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315,893.77	36,210,595.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188,026.95	68,536,44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9,181.55	2,286,89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23,235.13	37,203,63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66,337.40	144,237,56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0,296.75	-52,388,091.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00	5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0	510,001,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54,335.16	18,029,774.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54,335.16	18,029,77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345,664.84	491,971,425.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128,519.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78,519.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708.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8,043.44	2,169,64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3,751.78	2,169,644.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4,767.64	-2,169,644.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560,135.73	437,413,68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984,820.66	728,252,24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544,956.39	1,165,665,938.54

公司负责人:刘宗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彦维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上接B94版)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79.58
负债总额	1,502.53
净资产	1,777.05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89.84
净利润	-89.84

五、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于德星云电子进行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有利于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与业务布局,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持有宁德星云电子100%的股权,能有效控制宁德星云电子的经营管理,并对募集资金进行有效监管,实时监控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

六、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宁德星云电子增资的相关款项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逐步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德星云电子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七、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宁德星云电子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星云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星云股份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保荐机构出具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不变;同时,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本事项尚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497,504股,每股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币种下同),发行价格为24.0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3,7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944.92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2,755.0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4月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4月3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5)第351C00007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1	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	105,769.46	44,700.00	210.55	0.47
2	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	19,000.00	18,062.63	100.04
合计		124,769.46	63,700.00	18,273.18	-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情况及原因

(一)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稳步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不变。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前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明细项目	本次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本次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拟增/减金额
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	土地费用	-	-	-
	土建工程	4,700.00	20,000.00	15,300.00
	软硬件购置	40,000.00	24,700.00	-15,300.00
	铺底流动资金	-	-	-
	合计	44,700.00	44,700.00	-

(二)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原因

本次对"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系公司结合业务发展规划、项目实际建设进展及行业发展趋势作出的审慎安排。公司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将原计划用于软硬件购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调整至土建工程投入,在不改变项目总投资、核心建设内容及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项目建设布局,匹配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项目建设质量与实施效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	2026年5月31日	2027年12月31日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始终坚持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稳健推进项目建设的原则。结合项目整体实施规划、现阶段建设实际进展,以及行业发展趋势、内外部环境变化等综合因素,为进一步优化完善项目实施方案,科学统筹资源配置与建设节奏,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项目实施质量,确保项目建成后能够更好地契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切实保障项目投资效益与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对后续建设进度进行统筹合理调整。因此,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

(三)对延期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已对"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预期收益等进行重新论证,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实施必要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①契合国家产业政策与行业发展趋势

本次募投项目聚焦锂电池检测服务,储能系统关键部件、充电基础设施等新能源核心领域,符合国家"双碳"目标、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新能源汽车与储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导向,所属赛道仍处于政策鼓励、需求持续增长的发展阶段,项目建设方向具备长期必要性。

②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业务布局需要

公司以检测技术为核心,深耕锂电池设备、储能及检测服务领域多年。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扩大检测服务产能、升级储能PCS/直流块充桩等关键部件制造能力、贴近宁德锂电产业集群实现本地化服务的重要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集约化水平、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客户粘性,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高度一致,实施必要性未发生改变。

③匹配下游市场持续增长需求

下游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电池、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市场需求保持扩张,锂电池研发及检测等需求持续提升,公司现有产能与服务能力已难以满足订单增长与客户深度配套需求。项目继续实施有助于公司把握市场机遇,消化新增产能,提升市场份额,必要性充分。

(2)项目实施可行性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①政策可行性:国家及地方持续出台支持锂电池检测、新型储能、充电基础设施等领域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环境稳定向好,未出现重大政策调整导致项目不可行的情形。

②市场可行性:全球新能源汽车、电化学储能装机持续高增,带动新能源装备及锂电池检测服务需求旺盛;宁德地区已形成全球领先的锂电新能源产业集群,为项目提供充足、稳定的下游需求支撑,市场基础牢固。

③技术可行性:公司掌握锂电池检测、电力电子测控、储能变流、智能充放电等核心技术,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研发团队与技术储备充足;募投项目技术路线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核心技术高度协同,不存在技术迭代或重大技术障碍,技术可行性有充分保障。

④客户与实施条件可行性:公司与宁德时代等行业头部客户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客户资源优质、订单支撑能力强;项目已完成土地购置、备案、节能审查、环评批复等全部前置审批,实施主体、建设地点、投资总额均未变更,项目实施条件成熟。

(3)项目预期收益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本次仅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与建设进度,项目投资总额、核心建设内容、产能规划、盈利模式等均未发生重大改变,项目仍具备良好的预期效益,本次延期是为优化建设节奏、保障投产后效益释放,不会对项目预期收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重新论证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认为:"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预期收益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具备继续实施的充分条件。公司将继续推进该募投项目建设,并统筹优化建设节奏,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五、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是基于公司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行业发展趋势及整体业务布局需要,有助于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与实施效果,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投资效益,有利于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运行情况,采取审慎的态度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对"星云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制造和检测中心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星云股份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31,674,